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澳至尊 AUSupreme

Ausupre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及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

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彭倩薇女士(「彭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1月4日起生效。

彭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彭女士，62歲，於財務及管理會計方面擁有逾36年經驗。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專業文憑及於英國的赫爾大學(University of Hull)綜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彭女士自1996年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自1991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彭女士自1993年起加入Zuellig Pharma Limited(「Zuellig」)(Zuellig是一間跨國公司，於亞洲提供世界一流的分銷、數位和商業服務)。彼現時於Zuellig的職位為財務總監，負責管理及監督Zuellig財務部門及相關職能，包括財務報告、庫務、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彼亦與管理團隊合作，負責Zuellig的合約磋商，業務策略及評估。於加入Zuellig前，彭女士在香港曾效力大型國際會計師行。

彭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為自2024年1月4日起至2025年9月11日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並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彭女士將有權就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酬金每年18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並參考其資歷、在本公司承擔的職務及職責程度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已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彭女士(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委任；(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淡倉。彭女士已確認(i)其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ii)其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於委任時的獨立性。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及所信，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概無有關委任彭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彭女士加入董事會。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1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未遵守上市規則。於委任彭女士後，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3.21及3.25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
蔡志輝

香港，2024年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蔡志輝先生(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何家敏女士(副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何俊傑先生及區俊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定光教授、尹祖伊博士及彭倩薇女士。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倘有出入，概以英文版本為準。